

民國史料叢刊

165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政權機構

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刊

 大象出版社



K258.06

3

(165)

民國史料叢刊
165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政權機構

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刊



大象出版社

圖書在版編目 (CIP) 數據

民國史料叢刊／張研 孫燕京 主編

—鄭州：大象出版社，2009.2

ISBN 978-7-5347-5439-5

Ⅰ. 民… Ⅱ. 張… Ⅲ. 中國—近代史—史料—民國

Ⅳ. K258.06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 (2009) 第022264號

民國史料叢刊

張研 孫燕京 主編

政治·政權機構

總策劃 耿相新

責任編輯 楊吉哲 王莉娜

封面設計 劉冬王

出版 大象出版社 (鄭州市經七路25號 郵政編碼 450002)

網址 www.daxiang.cn

發行 大象出版社總發行部 電話：0371-63863551

印刷 北京中獻拓方科技發展有限公司

版次 2009年8月第1版 2009年8月第一次印刷

開本 890×1240 1/32

印張 15.25

總定價 180000.00元

若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承印廠聯系調換。

印廠地址 北京經濟技術開發區運成街甲6號

郵政編碼 100176 電話 (010) 67889166

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刊

宣言

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宣言

本會成立於八一三淞戰紀念日，自本月九日召集會議以來，業已兩週又二日，依照本會議事程序，所有報告，質詢，討論，決議諸項，均已次第完成，值茲大會休會之初，謹將本屆研討經過及今後期望，擇其重要者，敬告我全市父老賢市政當局。

上海自開闢為商埠以來，已有一百餘年之歷史，經多方努力經營之結果，久已成爲我國金融工商文化之重鎮，號稱遠東最繁榮之國際都市，惟過去因租界存在，治權分裂，地方自治，無法完成，民意機關，未能誕生，迺者抗戰勝利，國土重光，不平等條約廢止，上海市政，得告統一，本會復於抗戰勝利一週年紀念日召開第一次大會，根據市參議會組織條例，代表全市人民，行使職權，而尤注重於預算決算之審核，對市政當局，採取不苛求不放鬆之態度，對市民負擔，抱定不煩費不吝惜之方針，市民猶之股東，本會猶之董監事，而市府則爲經理部，本會爲決定政策監督市府之機關，自當依照法規，充分行使其職權。

會議期間，本會曾聽取市府各局處及行政院上海各機關房屋分配委員會，善後救濟總署上海分署，蘇浙皖區敵偽產業處理局等機關之報告，並提出質問，對於各種提案，亦經分別討論，作成決議，送請有關機關予以實施，其中與市民最有關係者，則爲審核三十五年下半年度市府預算，決議核減支出，酌加捐稅，以使收支得以平衡，目前幣值低落，物價動盪，百廢待舉，刻不容緩，財政爲庶政之母，欲期市政建設之舉辦，自非酌籌經費，不足以應需要，本會爲使市政經費與市民負擔得以兼籌並顧起見，不能不酌量接受市府之建議，舉辦新稅，惟新稅收入，經指定充作建設經費，

以符取之於民用之於民之原則，至於行政經費，則力請市府儘量減少，繼續裁汰冗員，以節省不必要之支出，將來市府預算能否照此原則執行，本會決定採取嚴格之立場，從事監督，並以此作為考核市府工作之標準，今後市政建設既有的款可供開支，當可期其逐步推進，發揚光大，使上海成為國際性之第一流都市。

本會休會以後，將設置十一種委員會，協助議長，繼續行使職權，監督市府，聽取市民意見，市府各局處行政設施是否依照本會決議案辦理，各種委員會行將嚴加考核，盡力督促，以免決而不行之流弊。

本市經八年抗戰以後，工商凋敝，民生困頓，市政建設，百端待理，而挽救工商危機，解決房荒，整理交通，增設學校，尤屬當務之急，本會雖已竭其知能，通過若干解決辦法，其中關於挽救工商危機，促進復員建設，本會並已決議推派代表十一人，向中央請願，有所陳述，期能藉中樞之大力，促市面之復興，以加速完成三民主義新上海之建設，唯茲事體大，仍希我全體市民，共同負責，各盡其能，始克有濟。

上海為一國際性都市，中外市民共計四百餘萬，其中友邦僑民，久居本市，視同第二故鄉者，頗不乏人，本會對於全市居民，不分國籍，不分職業，莫不一視同仁，無分畛域，市民對市政如有高見，務希隨時提供於各種委員會，本會自當儘量接受，並提出報告，以期勉盡人民喉舌之義務，對於本會一切決議，尤望督促匡助，以期其成，市政幸甚，本會幸甚，謹此宣言。

中華民國三十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會詞

吳市長致詞

各位參議員：

今天本市最可紀念之一日，九年前，我國全面抗戰在此開始，經過八年艱苦的奮鬥，才獲得光榮的勝利，我們選取此日舉行參議會成立大會，含有深長意義與特殊使命。

出席各位參議員大家都能想到八一三時日本東閣所給予我們的教訓，現在我們痛定思痛應深思者：

第一，八一三事變的發生，遠因實肇端於民國初期推翻滿清後，國內意見之分歧，全國不能團結統一，腐化分裂，予外人以侵略之機；近因如全國漸趨統一，日本人目覩我國精誠治之精神，深感恐慌，遂不惜甘為虎首，發動對華侵略政策，由此可知，統一始可生存，分裂自趨滅亡，大之國家是如此，小之我們上海市，亦務須徹底統一精誠團結，然後可以求生存！求進步。

第二，國民革命程序遵照 國父遺教分為三期；現在正是訓政時期將告結束，步入憲政時期之際，今日本市成立第一屆參議會，亦即是上海市還政於民之開始，此後市府一切市政設施，均須聽命於參議會，尊重民意機構之意見，此為實施憲政之初步，亦為完成建國的大道。

第三，現在是實施民主政治之階段，無論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俱向民主政治邁進，深切希望全市人民團結起來，把市政辦好，尤其不要忘记八一三所得之教訓，以八一三抗戰之精神，精誠團結，努力復興建設工作。

最後今天大會成立，各位參議員不辭勞苦，冒暑踴躍前來參加，此實儼徵市政前途將有無限光明，本人極感榮幸與興奮，惟本市素無參議會會場，今日所借會場甚形狹窄，設備招待，諸多不週，務請各位原諒。

吳市長代表內政部長兼選舉監督致詞

各位參議員，各位來賓：

昨日內政部來電，張部長因事不克來滬親行監督，乃請本人代表。

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參議員之產生係由全市市民選出，其責任甚為重大，我覺得有兩點意見是值得向諸君特別提出的。

一、各國參議會不論區域選舉或職業選舉，在政治上運用均係代表一部份利益，而非代表整個民衆，本市參議員雖亦由各區及職業團體分別選出，但參議員是市民之一份子，一經當選後，即為全市人民之代表，應求充份發揮民意，為全市市民講話處處以大衆福利着想，才不致辜負市民信賴之誠，且市與各省縣之情形不同，各區域之間關係極為密切，不容稍有隔閡，故希望各位不要因區域或職業的差異而分歧，僅局囿於個人及區之利益。

二、依照目前狀況而論，上海市政應與應舉者當然很多，而實際講來，要建設一現代表化之國際都市，頗有若干困難，今後惟望各位多多提供建設性意見，

上述兩點是本人所要說的，也是張部長所希望說的；本人再以市長立場保證今後市府一舉一動，任何市政措施，決尊重各位之意見，依照參議會

上海市實業會議第一次大會會刊
之決議，本人與市府無不衷心接受，躬行實踐。

上海市黨部代表陳寶驊惠詞

主席，各位來賓，各位參議員：

今天得親逢本市首屆參議會成立大會選舉正副議長盛典，至感榮幸，借此禮記運籌有云：「天下為公，選賢與能，講信修睦，」頗覺其意義深長，因要實現天下為公，必須選賢與能，同時才能講信修睦！今天，上海市已經從經濟與社會奠定天下為公的基礎，同時因為上海市經過八年抗戰的慘痛遭遇，抗戰勝利，民衆之疾苦一定很深，希望諸位參議員能注意提高人民生活水準，安定人民生活秩序，以克達人民代表的義務和責任。

江蘇監察使程中行惠詞

各位參議員，各位來賓：

今天是九年前很慘痛的日子，也是很光榮的日子！我們勝利後一年，在此舉行本市參議會成立會，實在有深長意義。

百年來招致外患的原因，吳市長所說在國內之分裂，但尙不止此，而最主要的我認爲是沒有民主，也就是人民沒有自由和平等。民主的意義，各種解釋很多，今天我舉出一點意見：依照總理遺囑「余致力國民革命，凡四十年，其目的在求中國之自由平等」，換句話說，也就是在求民主，民主就是要個人有自由，自由是一種生活狀態，每一個人可以發揮其自願，數十年來，國內鬧民主政治，在法令，習慣上，不但個人沒有自由，且侵犯阻礙違反個人的自由。上海是全國首要都市，所以今天參議會成立，在場各位希望都注意這一點，發揮民主精神，各位都是三民主義信徒，相信一定能本總理求中國自由平等的指示，爲上海市民謀幸福，此其一。

實行民主政治應注意二方面：一、行政機關應尊重民意；二、民意機關應充份表現民意，我國過去雖亦有類似參議會的民意機關產生，但所實行的祇是士紳政治，士紳們雖然可以排難解紛，但實際上祇是把持官府，以官吏對抗官吏，意識自然狹小，此其二。

上海經過八年的淪陷，勝利後百廢待舉，在建設的過程中，有許多障礙，需要我們清除掃蕩，去腐生新，然後政治才能走上清明之路，末了，謹向各位上海人民的代表致最高的敬意。

地方法院查院長惠詞

主席，各位參議員，各位來賓：

今天是抗戰勝利後第一個「八一三」紀念日，適逢 貴會召開成立大會，社會賢達濟濟一堂，爲謀本市建設和繁榮相聚一起，增了之不少慶祝的意義，在上海歷史上增添了輝煌的一頁。

上海是中國第一大都市，也是世界上國際都市之一，舉動影響於全國，與國際觀瞻亦相關，貴會職責甚爲重大，上海之成功，即全中國之成功，反之，亦即全中國之失敗，各位應盡力同心爲中國建設與一輩固之基礎及擔擔。

取國家民族的生存與自由，不知犧牲了多少同胞的頭顱，流了幾許熱血，損失了若干財產，才能獲得今日的勝利，才能自由生活，是徵俸或偶然的，全靠舉國人民不分老少，不分彼此的精誠團結，才能奪得勝利之果，然而這不盡是費事之初，此後還有許

我們要把握勝利，便須拿出更大力量，為國家建設而努力。

1. 勝利後的種種措施不能滿足自己的理想，感到失望和灰心，其實，我們毋庸追溯過去，要把希望寄托於將來，將來是偉大的，美麗的，有無限量的前途，將來一定勝於現在。

這次勝利既屬排除萬難而獲得，我們決不可自暴自棄，尤以上海風氣敗壞，亟需諸位奮發與精明精練的地方首長攜手合作，挽回狂瀾，替社會創立新風紀。

本人能參加這次盛典，本公民立場對於無限量的熱望，上海有此健全民意機構及各位社會賢達來協助政府，指導政府，則政治定可蒸蒸日上，我深望貴會能成爲全國中能發揮民意的健全機關，同時，市府能成爲全國中最有力的一個地方政府。最後敬祝諸位成功！健康！

潘參議員公展代表全體參議員答詞

主席，各位來賓，各位同人：

今天上海富有歷史意義的紀念日——「八一三」，上海市第一屆參議會由吳市長召集成立，本會全體同人宣誓就職，承蒙政機關各首長，中外來賓蒞臨指教，尤其是吳市長代表內政部長暨督辦，上海市黨部代表陳書記長，監察使，查院長諸位惠賜宏詞，勉勵備至，非常感佩，本席承同人譁推爲代表，敬致答詞，尤感榮幸。

上海爲我國經濟文化的中心，也是世界一大都市，一舉一動不特影響可及於全國，而且爲國際觀瞻所繫，同人等身受三百五十萬市民之託，參列議席，如何推進自治，協贊市政，職責所在，實在感到惶悚，本市經過八年來敵偽的蹂躪，物質上的破壞固不可勝計，而風俗的敗壞，道德的墮落，更令人痛心疾首，現值建國工作正需要邁進的時候，我們深愿本市復興工作，不僅限於物質建設，尤須更進一步，掃除社會上敵偽所遺留的一切毒素，以從事於心理建設，但當空前浩劫之後，以言市政建設，誠如市長所云：必須大家團結努力，爲整個上海市利益設想，切實從事建設，方克有濟，假使僅恃政府，究竟能力有限，不發動全體市民，聚策羣力，精誠合作，「一乘九龍」，「八一三」支持抗戰之奮鬥精神，努力於今後建設復興之工作，決不足以竟其全功，同人等既承市民之選舉，受市民之付託，於此必當竭智盡能，爲本市，爲國家而服務，以盡其宣達民意，參贊市政之責任。

本市在去年秋光復以後，今年三月間，在錢市長任內，即有臨時參議會之成立，迄今方逾四月，爲期雖似短暫，而臨時參議會對市政，對社會合作無間，貢獻頗多，其成績昭昭，在人耳目，本會此後會務幸有此良好基礎，推進自感較易，同人等亦必本此典型繼續努力，而錢前市長在本市秩序初定，百端待理之際，即整編保甲，規劃自治，本市首屆的民選參議會，能在勝利後的一年即行成立，今天不能不欽佩他的爲政能務其遠者大也。

抑尤有進者，市參議會爲議事機關，市政府爲執行機關，其關係之密切，正如車之兩輪，鳥之雙翼，凡民主政治之所以能有輝煌的成就者，全在乎此議事機關與執行機關兩者之善爲運用，質計之，必明行政者有虛懷納諫之雅量，而後議政者乃可爲直諫多聞之益友，亦惟其議政者能作善堂極的批評，而後執政者乃有方針軌轍之可依，吳市長以開誠布公的賢明態度，事事希望市民之合作，願意尊重市參議會之決議，同人等於欣幸之餘，自當本「知無不言，言無不盡」之行，儘量以市民之公益貢獻於政府，而爲政府之諍友，總期今後市政府得市民協力之助，新政設施，日就月累，地日氣象，近悅遠來，在不久將來即能恢復上海南港以往之榮譽，而更有過之。此同人等之所大願，惟本會同人僅一百八十一人，耳目所及，自或難周，尤盼地方父老，社會賢達，隨時賜教，不勝企禱。

休會詞

潘議長致休會詞

市長，各位參議員：

本屆大會會期，原定二週，因議案繁多，故延期二日，迨至今天始舉行休會。

在此次大會會議期間，各同人討論提案，皆復謹慎努力，各案大體都已解決，相信本會各同人已為中國民主政治與本市民主政治奠定堅強健全之初步基礎。

本人此次甚覺欣幸，吳市長了解民主政治的真諦，對本會極為尊重，每次會議均來列席參加，並對本會未盡明瞭之處儘量解釋，此種精神，實足欽佩，吾人深信民主政治的進行，必須立法機構與行政機構，互相配合，互相協助，才能圓滿完成，立法與行政機構同樣為人民服務，所異者途徑不同，職責不同而已，本人感覺得此次大會中我們的精神，已達到此理想，尤應感激各同人於會議期間熱心出席，大會從未有延會流會的情形，始終在緊張熱烈的空氣中進行，這是本屆市參議會值得自慰的，以後並望繼續共勉。

此次通過之預算使市民增加負擔，固然感到非常抱歉，非常慚愧，但是希望市民顧全大局，共加原諒，據大美晚報社論說，這個審核後的本市預算，認為很合理的，戰後上海預算數字，與戰前相較是很少的！我們一面要顧到市民之痛苦與負擔，一方面亦應顧到市政的建設復興與發揚光大，今經慎重決議，盼市府遵照本會意見切實執行。

尤望第二次大會時提出下年度之預算及有關材料，復精細的來決定下年工作計劃，並盼明春大會時能審查今年決算，此種重大任務，請市政當局注意重視，以共同完成民主政治初步建設。

吳市長惠詞

主席，各位參議員：

本人此次能參與第一屆市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極感榮幸！二週來之會議，議長與各參議員所表現之精神與成績，實堪與世界各大都市相媲美，決無遜色，議會最怕不負責任，祇知批評而不知建議指示，但這一次參議會充分之負責精神，甚為欽佩！

現在各位已經充分表現了民主政治的精神，此應將轉到行政方面來繼續，茲提出二點報告，一為保證充分負起行政責任，不折不扣將參議會決議案完全接受，付諸實施，一為尤望參議會各專門委員會對市府之執行機構多予接濟，並盼各位多作耳目，將市民之意見與痛苦隨時轉達，我一定衷心接受。

陶參議員百川代表參議員答詞

市長，主席，諸位先生：

上海市首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會刊

本會舉行了十六天會議，本人深感非常興奮，中國會議制度實行已久，經過過去的會議看來，多半是失敗的，留下了四句口頭禪，即「會而不議，議而不決，決而不行，行而不果」。經過八年抗戰後，會議制度較前進步，以這次大會成績來看即可證明，我們自從「會而議，議而決」已經做到，至於是否決而行是市政府的責任，我們已做到了一半責任，後一段要請市政府去做，希望也能在經過八年抗戰後，行政上求進步，吳市長是賢明的，以他過去的才幹經驗而言，他對於民主具有信仰，定能尊重民意，定能在「議而決」後「決而行」。

但實行尚不多，必須進行鼓勵，然而這「議」並非市長一人或少數主席機關的力量所及，而是要多聽會同人，繼續不斷督促幫助才能達到，各組委員會就是代表將來推動市政府的機構，人類往往有惰性，因此希望國民督促幫助我們，使我們有力督促市政府有熱心的市民，才有忠誠的議會，才有健全的市政府，因此我們殷切期望市民隨時督促我們繼續努力。

此次會議，我們對議長應該尊重，會議人數之多，若無議長的智慧與經驗來指導指示，決無此大成就我們應該熱烈尊重，同時新聞記者此次在報章上亦表現了民主政治的真諦，多議員若無新聞記者的督促也許會中途而廢，上海的報紙已做到了人民喉舌，也做到了中國新聞界的前鋒，我們應特別為本會感謝新聞界。

施政報告

上海市政府施政報告 三十五年九月

市長 吳國楨

前言

查本市臨時參議會開會時，本府曾將上年九月本府復員後至本年二月止之施政概況摘要報告，茲再就本年三月至八月止施政情形，續向大會提出報告。

本報告範圍，以本府施政中之主要事項而具有一般性或臨時性質者為限，對於經常事務，概未提及；又關於民政方面，因民政由本府民政處主管，其施政情形，應由本府一併報告。用將該項報告附錄篇末。

至各局主管事項，屬於一般經常性質者，另有各局分別報告，不在本報告範圍之內。

一 調停民食

「民以食為天」，民食之調停，為民生之首要。乃本年五月間，本市糧價暴漲，時雖最多曾達七萬元以上，民間不免恐慌，時值國楨到任之初，當即召集各有關機關團體，妥商安定民食辦法，並於五月二十三日發佈緊急措施辦法四項：（一）限豆米業公會即日通知糧商，於三日內將所有存糧向社會局登記。逾期不登記者沒收，並獎勵人民告發，提給沒收部份百分之五十獎金；以後陸續運到糧食，並令隨時登記。（二）非米商不得經營食米買賣，違者嚴辦。（三）今後米商每次交易，由米商詳細登記交易人姓名、住址、交易數量、價格，均予記明。（四）令豆米業公會於三月內將五月十日至二十日交易情形照第三項登記呈報。上列四項，經飭社會局嚴密執行。

旋以糧荒情形仍屬嚴重，本府為供應民食，抑平米價，復採取緊急措施，由府南治糧食部供給糧米配售，並通用保甲機構，辦理平糶，但白米仍准許自由買賣，惟絕對禁止黑市，其價格另組審議委員會負責評定，并規定米商售米，無論白米糙米，均應標明價格，并照給發票，或就明應簿，以便稽核，一面復嚴令警察局派警赴各米店巡視，如有無證查購米情事，即予拘拿法辦，同時對於黑市米，嚴予取締。

本府又以抑平米價，調停民食，在治標方面，固應為各種緊急措施，已如上述。而治本方面，仍須疏通來源，鼓勵採購，經分請有關各省市縣政府及各地駐軍，便利運商，一面商請交通機關，減輕運費，同時並建請行政院及糧食部之支持，大量供給川米、贛米及洋米，並請當實實不接之顧，而在此三月內糧荒情形漸減，糧價亦趨穩定。

二 處理工潮

本市工潮，自抗戰勝利以還，迄未平息，尤以今年四五月間，最為激烈。考其原因，大都以物價暴漲，生活不能維持，要求調低底薪，甚至要求各項津貼，及減少工作時間，其方式則為遊行請願，聚眾糾察，甚至包圍資方，發生騷擾行動，勞動紀律，敗壞已極。國楨視事以後，除努力平抑糧價，減低工人負擔外，對於工潮之處理，亦竭力以赴。經先後召集本市各工會理事長及工人團體代表開會，根據中央對於處理工潮四大方針：一、工

上海市會議委員會第一次大會刊

人合法利益應予保障，二、勞動紀律必須嚴防，三、勞資糾紛應依法定程序處理，四、調查工資依照規定標準辦理。規定本府處理工潮五項原則即：

一、不准罷工怠工，

二、嚴辦放動工潮者。

三、倘有罷工怠工情事，在罷工怠工期內不發工資，并不得以任何名義提出要求。

四、嚴辦放動工潮而抽收佣金者。

五、勞工應絕對遵守紀律，違法行動應予依法取締。

上列各項，除飭主管局辦理并飭各工會負責人密切注意外，復於本年五月間，遵照行政院規定，成立上海市勞資評斷委員會，飭該會補行處理

工潮辦法五項：（一）底薪不得增加，但不足於最低工資者得調增之。（二）勞資爭議，非經法定程序，不得任意怠工或罷工，應防各業工會遵守，至罷工後傷人毀物，資方可隨時報請主管機關，依法懲辦。（三）在調解勞資糾紛時，工人不得聚衆包圍，雙方代表人數，應力求減少，至多不得超過十人。（四）各工廠應即訂定廠規，呈請社會局核准公佈，勞資雙方共同遵守。（五）廠方與勞方應舉行工廠會議，消解糾紛。數月以來，本此五項原則及五項辦法，持平處理，寬嚴并施，工潮較趨平息。

三 防止竊風

本市自復員以還，海運即告恢復，一船進口出口，紛向國外販運定貨運，以謀國際貿易之開展。詎外輪到埠，所載貨物，每被偷竊，其後且愈演愈烈，竟有整箱或整包貨物被竊情事，數字雖大，至堪驚人。

本府以本市為全國商品吐納口岸，亦為國際性之都市，今竊風猖獗，實與我整個國家及上海之榮譽有關，且與國際貿易前途影響甚大。為保正當職業，維繫國際信譽，對於碼頭竊風，自應積極防止，除洽本方面，由本府擬訂碼頭快捷管理登記辦法另案實施外，治標方面，經召集各航業商，保險商，及水上警察分局暨江海關等，舉行緊急會議，商討防止辦法，當經決定：

（一）關於輪船進口至卸貨時，採取下列各項措施：

甲、輪船進口時

一、由本府兩財政部，派緝私船，經常在吳淞口外巡邏，凡輪船進口時，所有船艙駁船等，非得船主許可，不准靠近輪船，違則按違警罰法處置，

二、輪船靠浮碼頭時，非經船主許可，任何船艙駁船，不准靠近，違則亦按違警罰法處置，由海關港口警察負責辦理，水上警察分局協助。

乙、輪船靠岸卸貨時

一、各輪船公司看貨員，理貨員，應由各公司造冊，先送水上警察分局備查。

二、凡在各碼頭工作之看貨理貨員及小工，應由該各輪船公司製發臂章，一律佩帶，以資識別，而便查攷。

三、此項臂章，為防止偽造起見，由各該輪船公司隨時自行檢査，至臨時小工所佩之臂章，應於每次工畢時收回，以杜弊端。

四、凡未佩帶臂章者，在輪船靠岸卸貨時，一律不准在碼頭逗留。

此外並規定：(一)各輪船公司得設置請願書，由水上警察局予以訓練，必要時得發給槍枝。(二)各輪船對不合法團體或人員付給保險費之制度，應逐漸推翻。(三)對於各碼頭不肯分子，所謂三十六股黨等人之姓名住址，及收受贖物者之姓名住址，准由輪船業向本府密報，以便查辦。(四)保險業公會，對於執行破案之員警及檢舉人等，應訂定獎勵辦法，獎金由該會籌募。復以進口貨物，因食庫缺少，未能起卸，亦為被竊原因之一，經函請蘇浙皖區敵偽產業處理局及江海關，從速處理敵偽物資，騰空倉庫。旋准先後函復，以沿江一帶碼頭倉庫，百分之九十業已騰空，歸還原主，其餘正在儘速處理中，即可出清。

再查本市攤販林立，所售貨物，間有被竊之贖物在內，亦為碼頭竊風起因之一，自應從嚴取締。復以本市攤販，原僅限於零食香煙等類，過去為數不多，尙無大礙，勝利以還，攤販大增，應集街頭，既妨交通，復礙觀瞻，前以各地難民，類多藉此營生，經准暫行設置，以維生計。乃近據調查結果，各攤販所售貨品範圍甚廣，其資本且有達數千萬元者，規模雖無異商店，而納稅義務則藉此逃避，對於正當商業，影響頗鉅。本府曾迭據市商會來呈略稱，馬路設攤，久在取締之列，近且以鉅大資本，經營走私或碼頭盜竊而來之大宗貨品，對於營利所得各稅，概不繳納，實屬影響國家稅收，商店營業，請求予以取締，等情，到府，為維護正當商業，杜絕碼頭竊風，并謀整飭市容，便利交通起見，經規定自九月一日起，除舊報攤外，販准販賣茶食及來源正當之香煙，設攤營業，其餘雜販，均限八月底以前改營他業，另謀生計，如有逾期不遵者，即將其販賣貨物，一律沒收，除佈告週知外，并令警察局飭屬切實進行。倘有攤販乘機抗拒滋事情形，即予從嚴究辦。經此嚴厲取締以後，將市容及交通，固賴以整飭，而販貨無由銷售，碼頭竊風亦漸告戢息。

現中央對於本市港務之整理，亦極端注意，已令飭組織港務委員會，由本府主持。業經召開籌備會議，此後當遵照中央意旨，切實辦理，嚴格整頓，庶竊風因而剷除，貿易得以暢達，本市繁榮實所利賴。

四 倡導節約

本市為國內第一大商埠，人民習尚奢侈，加以淪陷期間，復飽受敵偽靡靡，市民精神日趨頹唐，貪者不勝經濟之壓迫，而富者更趨奢靡，亟應設法矯正，以挽頹風。

國禍到任時，即奉主席蔣而諭，對本市奢靡風氣，應力予矯正。本年六月間復奉主席蔣手令，以上海風氣，奢侈淫靡，愈演愈烈，因嚴設法改造，希即研究取締辦法，實施具報等因，當以轉移奢靡風氣，必須實踐節約，而公務員為民表率，亟應以身作則，首為之倡。經先擬訂「上海市公務員實行節約辦法」，提經本府第卅一次市政會議通過施行，其要點如左：

(一)本市公務員有左列行為之一者一律撤職

甲、非因執行公務而涉足儲有舞女之舞場或其他不正當場所者

乙、招妓妓女舞女歌女陪伴者

(二)本市公務員之婚喪喜慶應以茶會招待為原則膳應以個人收入百分之一為原則

(三)本市公務員遇有宴會之必要時其筵席依人數多寡照左列規定辦理

甲、每席十人以上者不得逾六菜一湯

乙、每席九人以下者不得逾四菜一湯

上海市首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刊

上海市首屆參議會第一次大會刊

二二

丙、每席五人以下者不得逾三菜一湯

丁、西餐每客不得超過一湯二菜一點心

(四)本市公務員如有違反上列規定時除由主管機關嚴密查辦外各界民衆悉得加以檢舉該管長官知情而不爲處置者併予懲戒

(五)公務員之範圍包括公務事業之服務人員在內中央駐滬機關之公務人員有違犯本辦法規定之情事時市政府得函請其主管機關嚴加懲處
其次，爲求節約運動之普遍推行，亟應規定一般性之實施綱要，以爲推行之準據。惟鑒於過去節約運動之推行，往往立法嚴而執行寬，宣傳多而實務少，況上海爲國際文藝之地，推行節約，尤須實事求是，庶免徒託具文。爰本是旨，復擬定上海市節約運動實施綱要，并經本府第卅五次市政會議通過，其要點如左：

(一)一般社會之節約應以鼓勵自動自發之精神爲主即由社會團體各界民衆團體領袖指示原則而正自動訂立切實可行之節約規約如商人節約規約工人節約規約藝人節約規約等共同遵守其有違犯規約者由各民衆團體自動取締社會局予以指導與監督

(二)其與一般社會節約特別有關之行業(如餐館食店旅館時期之雜貨業餐館業等)再由社會局指定其訂立各該業特約節約之節約規約此項規約必要時得由社會局直接監督其執行同時鼓勵一般行業分別自動訂立其本業之節約規約以資遵守

(三)關於一般節約運動之推行除由本市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依據總會一般之規定從事於宣傳倡導外尤宜特別注重於下列積極事項之推行
(甲)示範事項 由新生活運動促進會規劃並實行各種節約生活之示範事項如個人之節約餐代特宴會之節約宴會節約服裝節約家庭佈置等凡此規則應注意實用與藝術以易爲一般社會所採行者爲貴

(乙)舉辦事項 由新生活運動促進會同教育局社會局等有關機關舉辦各種正常有益之娛樂以代替奢侈淫靡之生活臨時性者如果辦星期郊外旅行體育或音樂表演學術講座遊藝賽等永久性者如發起組織各種球類競賽研究會及棋社等

(丙)指導事項 如規畫業餘生活指導表正常娛樂介紹欄等在報端發表此種生活指導應按節隨時更換可能時每週發表一次以爲市民業餘生活之嚮導

本府爲督促實施本市節約運動事宜，特組織上海市各界節約運動委員會，由市長兼主任委員，市參議會議長及市黨部主任委員兼副主任委員，其餘委員人選，由本府就有關機關及社會人士聘請担任，另設常務委員二十五人，由委員互推担任，該會業於八月二十一日下午三時假青年會舉行成立大會，通過會章，推定常委人選，對於節約運動之推行，並決定由各界自訂公約，自動實行。誠以實踐節約，端在自動自勵，特之以恆，歷久不懈，必須社會各界與政府切實合作，共謀推進，始克有濟。

五 救濟房荒

本市爲東方唯一大埠，商業繁盛，人口集中，過去受戰事影響，房屋毀壞甚多，近以時局不靖，難民聚集，房荒情形，極爲嚴重，其有高抬相價，強索頂賃，或強自佔用等情事，致房屋糾紛，愈益複雜。去年十一月，本府爲謀安定社會秩序，解決租賃糾紛，受經呈奉 行政院核准，設立本市房屋租賃管理委員會，以專責成。該會成立後，即擬訂本市房屋租賃管理規則，房屋租賃糾紛處理辦法，暫行金標準，先後經本府第八九兩次市政會議修正通過，於卅五年三月十八日呈奉 行政院核准公佈施行。

惟過去以所訂管理規則及處理糾紛辦法，偏重調解，機構狹小，難收管理之實效。近爲適應事實需要，管理權力，實有加強之必要，故復將上項